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9-013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天津津源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津源”)的通知,获悉天津津源所持公司并质押给渤海汇金资管2018年第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渤海汇金”)的6,265,000股无限售流通A股办理解除质押,现已办理完成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初始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附持股份比例	解除原因
6,265,000	2018年2月2日	2019年2月1日	渤海汇金	1.26%	股票质押到期

二、大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津聚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源鼎互为一实际控制人,上述三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67,239,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55%,目前已累计质押1,256,933,401股,占所持公司股份的80.20%,占公司总股本的23.54%。
三、备查文件
1、通知书;
2、解除质押证明文件;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9-014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的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公司原则上与其他股东根据合资合作合同约定,按照股权比例对其提供担保。如因金融监管机构要求,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超股权比例的担保,则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
3、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一、担保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科商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东亚银行”)签署《国内信用证项下融资授信协议》,约定由东亚银行向庆科商贸提供最高不超过10,000万元的国内信用证项下融资授信总额度,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5年。公司为该授信合同项下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2018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庆科商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为304,000万元,本次对庆科商贸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上述议案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前后对庆科商贸的担保余额及可用担保额度详见表1。
2、公司控股子公司内江祥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祥澳”)接受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不超过52,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内江祥澳以其自有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2018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江祥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本次对内江祥澳提供的担保金额超过上述可用担保额度,需进行调剂,本次担保前后对内江祥澳的担保余额及可用担保额度及调剂情况详见表2。
上述被担保公司相关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及担保余额情况如下:
表1: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被担保方	经审议累计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庆科商贸	304,000.00	161,789.61	171,789.61	165,210.39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本次担保调剂事项发生情况如下:
表2:担保调剂情况表

序号	主体名称	最近一期净资产	经审议累计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占净资产比例
1	庆科商贸	100.02%	5,000	+52,000	868.80	52,868.80
	内江祥澳	100.02%	5,000	+52,000	868.80	52,868.80
	内江祥澳	95.40%	88,300	-40,000	32,646.28	32,646.28
	成都嘉瑞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26%	56,700	-12,000	40,358.51	40,358.51

风险揭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2日

关于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中证800B”份额(积极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B,基金代码:150139)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元及以下时,本基金之“银华中证800”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800分,基金代码:161825)、“中证800A”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A,基金代码:150138)及“中证800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鉴于近期证券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9年2月11日,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说明如下:
一、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目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在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会发生较大变化。提请参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人注意折溢价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二、根据本基金份额的分类与净值计算规则,本基金优先满足中证800A份额的本金及累计约定收益后,将剩余净资产计为中证800B份额的净资产。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安全和约定应得收益。
三、本基金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如本基金触发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中证800B份额的杠杆倍数将由目前的约4倍降低为初始的2倍,相应地,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随基金份额净值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减小。
四、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当某交易日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元及以下时,触发下阈值不定期份额折算,由于触发后折算阈值当日,中证800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净资产,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折算基准日当日的市场波动可能造成800分净值折算阈值,导致中证800B份额净值相应波动,从而使得折算基准日的中证800B份额净值与折算触发日中证800B份额净值以及折算阈值0.250元均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本基金中证800A份额具有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低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原中证800A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由原来的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中证800A份额,变为同时包括低风险收益特征中证800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800分份额,因此原中证800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800分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数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份额。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由于折算后份额数取整计算而导致相应的不足1份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财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本基金在折算期间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中证800A份额与中证800B份额的上市交易,暂停800分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人若希望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78-3333(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市场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2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发布的《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发售公告》),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9年1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公开发售。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19年2月13日起,通过中投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网上现金认购,网上股票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一、2019年2月13日起,通过中投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网上现金认购,网上股票认购业务。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300580 股票简称:贝斯特 公告编号:2019-007

无锡贝斯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及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74,586.77	67,070.03	1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79.51	16,151.43	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	18,379.51	16,151.43	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88.14	13,964.10	14.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994	0.7131	12.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2%	12.04%	0.0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586.77万元,同比增长11.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8,379.51万元,同比增长13.79%;归属于上市公司每股净利润18.3795元,同比增长13.79%。
三、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工作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12,362,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775%,最高成交价为3.64元,最低成交价为2.91元,成交总金额为40,068,985.3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已披露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议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服电话:95532
网址:www.china-inn.com.cn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2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信威集团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13号公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2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信威集团(股票代码:600485)按照7.22元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信威集团”后续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件,进行合理评估,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必要时将进一步调整其估值价格。
待“信威集团”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按市场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 <http://www.yi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5186558、40067833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局港口 公告编号:2019-018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赤湾港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香港”)与浙江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基建”),浙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港”)于2019年1月8日在浙江签署《关于浙江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约定,浙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港”)将以人民币1,833,518,190股普通股认购浙江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基建”)新增人民币1,606,855,910股普通股,占浙江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基建”)总股本的1.606%,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浙江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基建”)已于2019年1月8日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港航香港于2019年2月2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56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审查决定,对本次交易不实施进一步审查,港航香港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截至2019年2月3日,本次交易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商务变更备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港航香港向浙江基建增资已经完成。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计控股浙江港58,534,999股,浙江基建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浙江港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85,597,320	35.000%
2	招商局港口(香港)有限公司	142,000,000	27.5782%
3	赤湾港航(香港)有限公司	140,685,519	27.3544%
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32,165,576	5.4577%
5	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20,103,458	3.4223%
6	深圳市蓝田投资有限公司	5,307,879	0.9036%
7	中国广外经贸代理有限公司	624,456	0.1063%
8	广东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624,456	0.1063%
9	招商局港口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228	0.0522%
合计		587,420,945	100.0000%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19-010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披露了《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3,162,079股,占公司总股本396,662,205股的0.80%,最高成交价为9.7444元,最低成交价为9.11元,支付的总金额为29,986,148.04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截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327,735股(其中,首次回购股份19,165,656股,本次第二期回购股份3,162,079股),占公司总股本396,662,205股的5.63%。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中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市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4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谭帼英女士告知,获悉谭帼英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谭帼英	是	500,000	2019年2月1日	2020年10月2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6%	个人融资
质押合计:		500,000	-	-	-	0.86%	-

二、大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9-009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江沅均先生及柯建生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本次补充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江沅均	是	5,000,000	2019年2月1日	2019年4月4日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67%	补充质押
柯建生	是	5,000,000	2019年2月1日	-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82%	补充质押
合计:		10,000,000	-	-	-	-	-

二、大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冻结的情况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二日